



新世纪高校经济学管理学核心课教材

国际贸易

Guo Ji Mao Yi

彭福永 主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7-74-43

p43

新世纪高校经济学管理学核心课教材

国 际 贸 易

彭福永 主编

■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贸易/彭福永主编. —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2.8

新世纪高校经济学管理学核心课教材

ISBN 7-81049-772-3/F · 661

I. 国… II. 彭… III. 国际贸易-高等学校-教材 IV. F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0667 号

责任编辑 王 芳
 封面设计 优典工作室

GUOJI MAOYI

国 际 贸 易

彭福永 主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武东路 321 号乙 邮编 200434)

网 址: <http://www.sufep.com>

电子邮箱: webmaster @ sufep.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崇明裕安印刷厂印刷装订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787mm×960mm 1/16 26 印张 521 千字
印数: 0 001—6 000 定价: 29.00 元

前 言

QIANYAN

当今世界正向着经济全球化方向发展。国际贸易是经济全球化的重要表现形式之一。随着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外开放度将大大提高,对外经贸活动也将大踏步地向前发展。为了适应形势的需要,以及促进高等院校非国际贸易专业的学生和广大从事外经贸工作人员学习的需要,上海财经大学国际贸易专业的几位具有多年丰富教学经验的教师共同编写了本教材。

国际贸易可以从国家和企业这两个角度来加以学习和研究。从国家的角度来学习和研究的国际贸易一般称为国际贸易理论,包括国际贸易基本理论、传统国际贸易理论、国际贸易新理论、保护贸易理论、国际贸易政策和措施、国际贸易制度等。国际贸易理论旨在阐明国际贸易的基础是什么、国家之间为何要开展贸易、影响国际贸易的因素是什么、国家政府应如何制定贸易政策等问题。而从企业的角度来学习和研究的国际贸易一般称为国际贸易实务,包括国际贸易的交易程序、交易条件、交易方式和交易的法律规范等。国际贸易实务旨在阐明企业如何开展国际贸易、在国际贸易中应遵循哪些原则及应注意什么问题等。本教材包括了国际贸易理论和实务两个部分的内容。第一章至第七章为国际贸易理论部分,第八章至第十三章为国际贸易实务部分。

本教材的编写宗旨是适应教学规律,力图突出重点、简明扼要、理论联系实际,反映最新的理论和实务操作。教材中每章之后列出基本概念、思考题,国际贸易实务部分每章之后还附有案例,以帮助学生和读者复习和把握要点,吸收

和消化教材中的内容，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本教材是集体合作的成果，各章作者如下：郭羽诞：第二章；林珏：第三章，第四章中的第一节、第二节、第三节，第五章中的第一节；蒋振中：第五章中的第二节、第三节、第四节；岳咬兴：第六章，第七章中的第一节；张海东：第十一章；彭福永：第一章，第四章中的第四节、第五节，第七章中的第二节、第三节，第八章，第九章，第十章，第十二章，第十三章。

另外，本教材由彭福永编写大纲并负责统稿。

希望读者对本教材提出批评和建议，以便今后改进和提高。

编 者
2002年2月

目 录

前 言	1	MULU
第一章 国际贸易理论导论	1	
第一节 国际贸易研究的对象、内容和方法	1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主要分类	4	
第三节 国际贸易的基本统计概念	7	
第二章 国际贸易基本理论	13	
第一节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与对外贸易	14	
第二节 国际分工	18	
第三节 世界市场	27	
第四节 国际价值和国际价格	33	
第五节 国际间的不等价交换	38	
第三章 传统国际贸易理论	48	
第一节 比较优势理论	48	
第二节 要素禀赋理论	64	
第四章 国际贸易理论的新发展	76	
第一节 规模经济、不完全竞争条件下的国际贸易理论	76	
第二节 产业内贸易理论	81	
第三节 国际贸易新要素理论	83	
第四节 要素转移与国际贸易	91	
第五节 经济增长与国际贸易	98	

第五章 保护贸易理论	109
第一节 重商主义理论	109
第二节 保护幼稚工业理论	111
第三节 超保护贸易理论	116
第四节 战略性贸易政策理论	120
第六章 国际贸易政策和措施	126
第一节 关税措施	126
第二节 非关税措施	144
第七章 国际贸易制度	167
第一节 贸易政策的国际协调	167
第二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与国际贸易	173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与国际贸易	182
第八章 国际贸易实务概述	193
第一节 国际贸易实务的特点和发展	194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基本业务程序	199
第三节 国际贸易的法律规范及其适用	203
第四节 电子商务与国际贸易	207
第九章 国际贸易交易条件	213
第一节 贸易术语	213
第二节 交货条件	221
第三节 价格及支付条件	230
第四节 争议处理条件	235
第十章 国际贸易运输和保险	242
第一节 国际贸易运输	242
第二节 货运保险	254

第十一章 国际贸易支付	265
第一节 票据	265
第二节 汇付和托收	274
第三节 信用证	284
第四节 其他支付方式	295
第十二章 国际贸易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02
第一节 合同的订立	302
第二节 出口合同的履行	314
第三节 进口合同的履行	324
第四节 违约处理	329
第十三章 国际贸易方式	341
第一节 经销、代理和寄售	341
第二节 拍卖和招投标	345
第三节 加工贸易	347
第四节 对等贸易	349
第五节 租赁贸易	351
第六节 期货交易	354
附录一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	360
附录二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1993年修订本)	377
附录三 常见单证	393
参考文献	407

第一章 国际贸易理论导论

教学目的和要求

- 明确国际贸易研究的对象。
- 了解国际贸易研究的内容及要掌握的基本方法。
- 掌握国际贸易的分类和基本概念。
- 通过本章的学习,能对国际贸易的现状和发展概况作简单的描述和分析。

国际贸易的发展是经济全球化和一体化的重要特征之一。国际贸易的发展对世界经济和各国经济的深刻影响,已经成为人们经常谈论的重要话题。尤其是随着世界贸易组织的诞生,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人们对国际贸易的关注和研究。国际贸易面临着广阔的发展前景。

第一节 国际贸易研究的对象、内容和方法

一、国际贸易研究的对象和内容

国际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是指在世界各国或地区之间进行的商品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国际贸易作为国际经济关系的基本形式,对推动世界各国经济的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

如果从某个国家或地区的角度来看该国或地区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商品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则这种交换活动被称为对外贸易(Foreign Trade)。有些海岛国家或地区，如英国、日本、中国的台湾省等，其对外贸易常被称为海外贸易(Oversea Trade)。从全球范围来看，人们往往把各国对外贸易的总和称为世界贸易(World Trade)。

虽然国际贸易和对外贸易是从不同的角度提出的，但是，国际贸易和对外贸易不能因此而被等同起来。也就是说，个别研究不能代替整体研究。由于国际贸易是对世界各国之间贸易的整体研究，因此，国际贸易的研究能更有效地说明国家或地区之间的商品和服务交换活动中带有普遍性和本质性的问题。

以国家作为主体的国际贸易研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一) 国际贸易的基本理论

国际贸易的基本理论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的分析：国际贸易的原因和国际贸易的结果。国际贸易原因的分析是解释国家之间的贸易是怎么发生的，或国际贸易是在什么基础上开展的；各国进出口贸易的产品种类和数量是如何决定的，或贸易模式是怎样的。国际贸易结果的分析是解释国际贸易对各国的经济会带来什么影响，给各国带来什么贸易利益。国际贸易结果的分析主要集中在生产、消费、价格和社会福利等方面。社会福利包括生产者利益、消费者利益、整个社会及整个世界利益。国际贸易的基本理论对这两个方面的分析包括静态的和动态的、局部的和整体的。

(二) 自由贸易还是保护贸易

各国政府在国际贸易中应扮演怎样的角色？是让国际贸易更加自由地开展，即实行自由贸易，还是对国际贸易进行干预，即实行保护贸易？这也是国际贸易研究中的一个重要问题。国家政府为什么要干预国际贸易、国家政府如何干预国际贸易、国家政府干预国际贸易对各国的经济和贸易利益带来怎样的影响等，是保护贸易研究中的主要内容。国家政府干预国际贸易的形式是制定对外贸易政策和措施。对外贸易政策和措施既有鼓励性的，也有限制性的。这些政策和措施对国际贸易具有不同的影响，产生不同的经济效应。

(三) 国际贸易的有关论题

国际贸易不是孤立的经济活动，它与其他经济因素、经济现象具有密切的关系。影响国际贸易的经济因素和经济现象发生变化，国际贸易的基础和模式也就会相应地发生变化。影响国际贸易的经济因素和经济现象有很多，本书选择了其中主要的影响国际贸易的因素和现象加以分析，并介绍有关的理论学说。这些经济因素和经济现象是：一是技术发展、生产要素存量变化导致的经济增长对国际贸易的影响，二是生产要素的国际转移及其对国际贸易的影响，三是区域经济一体化及其对国际贸易的影响，四是世界贸易组织及

其对国际贸易的影响。由于影响国际贸易的经济因素和经济现象是在变化的,因此,国际贸易理论也包括对这种动态变化的研究。

二、国际贸易研究的方法

(一)国际贸易研究要坚持正确的指导思想

国际贸易研究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这样才能在借鉴西方国际贸易理论的基础上,建立科学合理的国际贸易理论体系。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来研究国际贸易,就是要采用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相结合、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历史与现状相结合。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揭示国际贸易的内在规律。

(二)实证分析与规范分析相结合

国际贸易是经济学的一个重要分支。经济学中广泛采用的实证分析与规范分析同样适用于国际贸易研究。实证分析是撇开价值判断,揭示经济变量、经济事物内在联系的经济学方法。规范分析是以一定的价值判断为基础,以某种看法或标准作为理论前提和政策制定依据的经济学方法。国际贸易研究既要采用实证分析方法,也要采用规范分析方法。例如,说明进口关税的结果,实证分析方法揭示了这一贸易政策所造成的消费者、生产者和整个国家的得失。至于怎样来看待这些得失,用什么标准来衡量这些得失的重要性,则由规范分析来说明。但是,在任何一项具体研究中,这两种方法必须结合起来。实证分析为经济理论提供基础,离开实证分析的经济理论往往是缺乏说服力的;仅仅依赖实证分析而没有规范分析的研究,则会失去经济学的社会意义。因此,国际贸易研究应该是实证分析与规范分析的统一。

(三)动态分析与静态分析相结合

静态分析是指对经济变量在同一时期内发生相互关系的分析。这种分析方法把同一时期的假设条件,如资本、人口、技术等视为既定的,不考虑其变化,在此基础上来研究经济运行的规律。动态分析是指对在不同时期内经济变量之间相互关系的分析。这种分析方法的特点是考虑到各种经济变量随着时间的变化而变化,把经济变量都标上了不同的日期,从时间序列中分析经济变量的变化及经济变量之间的相互关系,如在资本的增减、价格的升降、收入的变化等基础上研究经济运行的规律。在国际贸易研究中,既要采用静态分析方法,也要采用动态分析方法。例如,国际分工、进出口商品结构的分析要用静态分析方法来说明,但也要用动态分析方法来说明其变化规律。早期的国际贸易理论较多地采用静态分析方法,而现代的国际贸易理论则逐步地转向动态分析方法。

(四)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

定性分析是依赖文字和数字表达来说明经济运行规律的,而定量分析则把数学的方

法用于经济分析中。例如,将经济变量之间的关系表现为函数关系,以此来说明经济运行规律。国际贸易的研究应该把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这样建立起来的理论才更严密、更有说服力。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主要分类

国际贸易从不同角度进行划分,可以分出很多种类。以下是几种基本的国际贸易分类:

一、按商品形态分

1. 有形贸易

有形贸易(Tangible Goods Trade)是具有物质形态的商品贸易。由于有形贸易的商品种类繁多,为了便于统计、贸易管理和比较分析,联合国秘书处于1950年公布了《国际贸易标准分类》(Standard International Trade Classification,简称SITC)。1960年、1975年、1985年,还分别对《国际贸易标准分类》作过三次修订。在这个标准分类中,把有形贸易商品共分成十大类(Section)、67章(Division)、261组(Group)、1 033分组(Sub-group)和3 118个项目(Item)。十大类商品分类如表1—1所示。

表1—1 十大类商品分类

大类编号	类别名称
0	食品及主要供食用的活动物
1	饮料及烟草
2	燃料以外的非食用粗原料
3	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
4	动植物油油脂
5	未列名化学品及有关产品
6	主要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
7	机械及运输设备
8	杂项制品
9	没有分类的其他商品

SITC几乎包括了所有的有形贸易商品。每种商品都有一个五位数的目录编号。第一位数表明类,前两位数表示章,前三位数表示组,前四位数表示分组,五位数一起表示某个商品项目。例如,活山羊的标准分类编号为001.22。其中,0表示类,名称为食品及主要供食用的活动物;00表示章,名称为主要供食用的活动物;001表示组,名称为主要供食用;001.2表示分组,名称为活绵羊及山羊;001.22表示项目,名称为活山羊。

2. 无形贸易

无形贸易(Intangible Goods Trade)是指不具有物质形态的商品贸易,如运输、保险、金融、旅游、文化娱乐、法律服务、咨询等的提供和接受。无形贸易可以分为服务贸易和技术贸易。一般来说,服务贸易(Trade in Services)是指提供活劳动(非物化劳动)以满足服务接受者的需要并获取报酬的活动。为了便于统计,世界贸易组织的《服务贸易总协定》把服务贸易定义为四种方式:(1)过境交付,即从一国境内向另一国境内提供服务。(2)境外消费,即在一国境内向来自其他国家的消费者提供服务。(3)自然人流动,即一国的服务提供者以自然人的方式在其他国家境内提供服务。(4)商业存在,即一国的服务提供者在其他国家境内以各种形式的商业或专业机构提供服务。技术贸易(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Trade)是指技术供应方通过签订技术合同或协议,将技术有偿转让给技术接受方使用。

有形贸易与无形贸易有一个鲜明的区别,即有形贸易均需办理海关手续,纳入海关的贸易统计;而无形贸易无需经过海关手续,一般不反映在海关统计上。但是,对形成国际收支来讲,这两种贸易是完全相同的。

二、按商品流向分

1. 出口贸易

出口贸易(Export Trade)是指把本国生产或加工的产品因外销而输往国外,又称输出贸易。如果商品不是因外销而输往国外,则不计入出口贸易的统计之中,如运往境外使馆、驻外机构的物品,或者携带个人使用物品到境外等。

2. 进口贸易

进口贸易(Import Trade)是指把外国生产或加工的产品因购入而输入国内,又称输入贸易。如果商品不是因购入而输入国内,则不计入进口贸易。同样,若不是因购买而输入国内的商品,则不称进口贸易,也不列入统计,如外国使、领馆运进供自用的货物,以及旅客携带个人使用物品进入国内等。

3. 过境贸易

过境贸易(Transit Trade)是指商品由A国运往B国途中,途经本国,对于本国来说

即为过境贸易。在过境贸易中,又可分为直接过境贸易和间接过境贸易。直接过境贸易是指 A 国的商品进入本国境内后不存放海关仓库而直接运往 B 国;间接过境贸易是指 A 国的商品进入 C 国境内后存放仓库,然后再运往 B 国。在过境贸易中,由于本国通过买卖未取得货物的所有权,因此,过境商品一般不列入本国的进出口统计中。

4. 转口贸易

转口贸易(Entreport Trade)是指本国从 A 国进口商品后,再出口至 B 国的贸易,本国的贸易就称为转口贸易。转口贸易中的货物运输可以有两种方式:一种方式是转口运输,即货物从 A 国运入本国后,再运往 B 国;另一种方式是直接运输,即货物从 A 国直接运往 B 国,而不经过本国。

5. 复出口

复出口(Re-export)是指进口的外国商品未经加工又输出到国外,如进口货物的退货、转口贸易等。

6. 复进口

复进口(Re-import)是指本国出口商品输出到国外后未经加工又输入国内,如出口退货、在国外未售出的寄售商品运回国内等。

三、按贸易关系分

1. 直接贸易

直接贸易(Direct Trade)是指商品直接从生产国(出口国)销往消费国(进口国),不通过第三国转手而进行的贸易,这两国之间的贸易称为直接贸易。

2. 间接贸易

间接贸易(Indirect Trade)是指商品从生产国销往消费国中通过第三国转手的贸易。对生产国和消费国来说,开展的是间接贸易;而对于第三国来说,则进行的是转口贸易。

直接贸易和间接贸易的区别以货物所有权转移是否经过第三国(中间国)为标准,而与运输方式无关。直接贸易可以是生产国的商品通过第三国转运至消费国,间接贸易可以是生产国的商品直接运往消费国。

四、按贸易体制分

1. 双边贸易

双边贸易(Bilateral Trade)是指在两国政府之间商定的贸易规则和调节机制下的贸易。两国政府往往通过签订贸易条约或协定来规定贸易规则和调节机制,要求两国在开展贸易时必须遵守贸易条约或协定中的规定。双边贸易所遵守的规则和调节机制不适用

于任何一个签约国与第三方非签约国之间开展的贸易。例如,在《中美贸易条约》下开展的中美贸易就是一种双边贸易。

2. 多边贸易

多边贸易(Multilateral Trade)是指在多个国家政府之间商定的贸易规则和调节机制下的贸易。同样,多个国家政府之间也需要通过签订贸易条约或协定来规定贸易规则和调节机制,而且这些贸易规则和调节机制也不适用于任何一个签约国与其他非签约国之间的贸易。例如,世界贸易组织中的国家所开展的贸易就属于多边贸易。

除了上述分类以外,还有许多其他分类方法,如按结算方式分类、按运输方式分类、按贸易方式分类等。这些贸易种类将在本书有关国际贸易实务的内容中加以叙述。

第三节 国际贸易的基本统计概念

一、总贸易和专门贸易

总贸易(General Trade)是以国境为标准统计的进出口贸易。凡因购买输入国境的商品一律计人进口,凡因外销输出国境的商品一律计人出口。总贸易可以分为总进口和总出口。总进口是指一定时期内(如一年内)跨国境进口的总额,总出口是指一定时期内(如一年内)跨国境出口的总额。世界上某些国家,如英国、日本、加拿大、澳大利亚等,采用总贸易方式来统计。

专门贸易(Special Trade)是以关境为标准统计的进出口贸易。凡因购买输入关境的商品一律计人进口,凡因外销输出关境的商品一律计人出口。专门贸易可以分为专门进口和专门出口。专门进口是指一定时期内(如一年内)跨关境进口的总额,专门出口是指一定时期内(如一年内)跨关境出口的总额。世界上某些国家,如美国、法国、意大利、德国、瑞士等,采用专门贸易方式来统计。

各国都按自己的统计方式公布对外贸易的统计数据,并向联合国报告。联合国公布的国际贸易统计数据一般注明总贸易或专门贸易。过境贸易列入总贸易,不列入专门贸易。

二、国际贸易值和国际贸易量

国际贸易值(Value of International Trade)又称国际贸易额,是以货币金额表示贸易规模的指标。国际贸易值可以用本国货币来表示,但为了便于国际比较,一般按汇率折算成国际上通用的美元来表示。国际贸易值由出口值和进口值两个部分组成。对一国来

说,该国一定时期内进口值和出口值之和,一般不称作该国的国际贸易值,而称作该国的对外贸易值。对整个世界来说,可以称作国际贸易值或世界贸易值,但并不是各国对外贸易值的总和而是世界各国出口值的总和。因为把世界各国的对外贸易值加总,其中有重复计算。由于各国都偏好夸大本国进口值,因此,一般把各国的出口值加总作为国际贸易值。

国际贸易量(Quantity of International Trade)是以商品计量单位表示贸易规模的指标。贸易量比贸易值更如实地反映贸易规模,因为贸易值会受价格变化的影响。贸易值增加了,贸易量不一定增加,还可能减少。由于贸易量的统计不能把不同计量单位的商品相加,只有同种货币的金额才能相加,因此,技术上以剔除价格变动的贸易值来替代贸易量。这样,贸易量的计量单位仍是货币单位。

国际贸易量的计算要用比较的方法。首先,以基期的价格为基数计算出比较期的价格指数。然后,用比较期的价格指数除比较期的贸易值,从而计算出以基期的不变价格为基础的比较期贸易值,以此作为比较期的贸易量。最后,把比较期的贸易量与基期的贸易值比较,就可以较真实地反映比较期贸易规模的变化。其中,计算公式如下:

$$\text{比较期价格指数} = \frac{\sum P_1 Q_1}{\sum P_0 Q_1} \times 100\%$$

$$\text{比较期贸易量} = \text{比较期贸易值} / \text{比较期价格指数}$$

$$\text{比较期贸易量指数} = \frac{\sum P_0 Q_1}{\sum P_0 Q_0} \times 100\%$$

上述公式中, P_1 表示比较期价格, Q_1 表示比较期数量, P_0 表示基期价格, Q_0 表示基期数量。

例如,某国的出口值 1990 年为 980 亿美元,1998 年为 1 680 亿美元;出口价格指数 1990 年为 100%,1998 年为 180%,计算 1998 年的贸易量指数。

$$1998 \text{ 年贸易量} = \frac{1680}{180\%} = 933.33 (\text{亿美元})$$

$$1998 \text{ 年贸易量指数} = \frac{933.33}{980} \times 100\% = 95.24\%$$

通过以上计算可以看出:按贸易值计算,该国 1998 年的出口规模比 1990 年是扩大了;但按贸易量计算,该国 1998 年的出口规模比 1990 年并没有扩大,而是缩小了。

三、国际贸易商品结构

国际贸易商品结构(Composi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是指贸易商品类别构成状况,一般用各类商品的贸易额在贸易总额中的比重来表示。

商品的种类十分繁多,一种常见的分类方法是根据商品的加工程度,把商品分为初级

产品与工业制成品两大类。前者是指未经加工或只经简单加工的农、林、牧、副、渔和矿产品；后者是指经过机器完全加工的产品，如机器设备、化学制品和其他工业产品等。还有一种常见的分类方法是根据商品生产中所需要的某种较多的生产要素，把商品分为劳动密集型商品、资本密集型商品等。前面介绍的《国际贸易标准分类》(SITC)的分类方法是按照商品的加工程度由低级到高级进行编排的，同时也适当考虑商品的自然属性。SITC的分类方法很适合经济分析之用。一般将0~4类商品列为初级产品，把5~9类商品列为制成品。

国际贸易商品结构的基本意义在于：把国际贸易中现在的商品结构与过去的商品结构进行比较，以及把各国的商品结构进行比较，可以反映一国或整个世界的经济发展水平、产业结构状况和科技发展水平。

四、国际贸易地理方向

国际贸易地理方向(Direc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是指国际贸易额的国别或地区分布状况，一般用一国或地区的对外贸易额在世界贸易总额中所占的比例来表示。国际贸易地理方向反映了各国或地区参加国际商品流通的水平及该国或地区在世界贸易中所占的地位。例如，2000年，中国的对外贸易额占世界贸易总额的比重为7.67%，排名第7位。该年，国际贸易排名前三位的是美国(32.98%)、德国(17%)、日本(13.88%)。这表明这些发达国家参加国际商品流通水平较高，在世界贸易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一国或地区对外贸易额的国别或地区分布称作对外贸易地理方向，一般用一国或地区与其他各国或地区的贸易额在该国或地区对外贸易总额中的比重来表示。它反映了该国或地区与世界各国或地区的经济贸易联系程度，或世界各国或地区在该国对外贸易中的地位。例如，2000年，中国的主要对外贸易地理方向排名前四位的是日本(17.53%)、美国(15.70%)、欧盟(14.56%)、中国香港(11.37%)。这表明我国与这些国家和地区具有密切的经济贸易关系，这些国家和地区在我国对外贸易中具有重要地位。

五、贸易差额和国际收支

贸易差额(Balance of Trade)是指一国在一定时期内出口贸易额和进口贸易额的差额状况。如果出口额大于进口额，则称为贸易顺差或出超(Favorable Balance of Trade)；如果进口额大于出口额，则称为贸易逆差或入超(Unfavorable Balance of Trade)。贸易差额的意义在于：一是反映了一国的商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状况；二是反映了一国的外汇收入与支出情况，从而对该国的国际收支产生影响。

国际收支(Balance of Payment)是指一国在一定时期内(通常为1年)所有对外经济